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6-022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具备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公司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股权激励资格。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激励对象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8,566股。

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预计将由386,416,107股减少至386,397,541股，注册资本将相应由386,416,107元减少至386,397,541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隐珠山路1817号 证券事务部

2、申报时间：2026年5月29日至2026年7月12日（工作日的9:30-11:30；13:00-15: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4、联系人：王东海

5、联系电话：0532-58762750

6、邮件地址：dm@chinahiron.com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6-021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8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2,388,9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612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邵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2、董事会秘书赵定勇先生出席本次股东会；公司其他高管列席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000,886	99.7749	176,026	0.1021	211,992	0.123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163,686	99.8693	217,026	0.1258	8,192	0.0049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1,992,886	99.7702	184,026	0.1067	211,992	0.1231

4、议案名称：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199,486	99.8901	184,026	0.1067	5,392	0.0032

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646,586	98.9893	185,826	0.1077	1,556,492	0.903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207,186	99.8945	176,526	0.1023	5,192	0.0032

7、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026,075	96.3090	6,357,637	3.6879	5,192	0.0031

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2,214,186	99.8986	169,526	0.0983	5,192	0.0031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055,575	96.3261	6,309,637	3.6601	23,692	0.0138

10、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265,519	99.4637	201,306	0.4423	42,752	0.094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5,121,559	99.1473	176,026	0.3867	211,992	0.4660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5,284,359	99.5051	217,026	0.4768	8,192	0.0181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5,113,559	99.1298	184,026	0.4043	211,992	0.4659
4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5,320,159	99.5837	184,026	0.4043	5,392	0.0120
5	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3,767,259	96.1715	185,826	0.4083	1,556,492	3.4202
6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5,327,859	99.6007	176,526	0.3878	5,192	0.0115
7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39,146,748	86.0187	6,357,637	13.9698	5,192	0.0115
8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5,334,859	99.6160	169,526	0.3725	5,192	0.0115
9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制度的议案	39,176,248	86.0835	6,309,637	13.8644	23,692	0.0521
10	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5,265,519	99.4637	201,306	0.4423	42,752	0.094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第9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均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的议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4、上述第10项议案：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股东邵伟、赵定勇、马洪奎、王存江、赵琦、王彦荣回避表决；

5、本次会议听取了《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说明。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杜太山、姜宏辉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6-041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银沙大街31号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办公楼三楼三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5日

至2026年6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系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08	天创时尚	2026/6/8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持以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投资者：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加盖单位公章的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二)登记时间

凡2026年6月8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上午9:30-12:00，下午13:30-17:00），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股东可以电子邮件或信函等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或信函以到达登记处或本公司的时间为准。若使用信函方式请在信封正面注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三)登记地址及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银沙大街31号天创时尚董秘办公室

联系人：杨璐、邓格

邮编：511475

电话：020-39301538

电子邮箱：topir@topscore.com.cn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本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会期为半天。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6-040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6月23日

● 兑付本息金额：110.00元人民币/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6月24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6月24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17日

●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6年6月23日，自2026年6月18日（可转债停止交易起始日）至2026年6月23日（可转债转股期结束日），“天创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天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天创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12.29元/股。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转股是按照票面总金额（即面值100元/张*持有张数）而非“天创转债”交易价格。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截至2026年5月28日，“天创转债”收盘价为174.223元，其转股价值约为148.41元，转股溢价率为17.39%，“天创转债”价格明显高于其转股价值，存在明显高估的风险。“天创转债”将于2026年6月23日到期，当前转债价格174.223元与到期赎回价格110元之间存在较大价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26号文核准，于2020年6月24日公开发行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0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92号文同意，于2020年7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天创转债”，证券代码为“113589”。“天创转债”转股期限为2021年1月4日至2026年6月23日，最新转股价格为12.29元/股。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0元人民币/张（含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天创转债”将于2026年6月18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6月17日为“天创转债”最后交易日。

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6年6月18日至2026年6月23日），“天创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天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天创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12.29元/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天创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天创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天创转债”的票面总金额/当前转股价（即12.29元/股），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剩余不足1股对应的可转债金额不转股，由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金兑付。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转股是按照票面总金额（即面值100元/张*持有张数）而非“天创转债”交易价格。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天创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6月23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天创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天创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0.00元人民币/张（含税），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6月24日。

五、兑付办法

“天创转债”到期兑付的本金和利息将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证券商划入“天创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

自2026年6月18日（即可转债转股期结束前的第3个交易日）起，“天创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6年6月24日（即可转债到期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天创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2026年5月28日，“天创转债”收盘价为174.223元，其转股价值约为148.41元，转股溢价率为17.39%，“天创转债”价格明显高于其转股价值，存在明显高估的风险。“天创转债”将于2026年6月23日到期，当前转债价格174.223元与到期赎回价格110元之间存在较大价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其他事项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39301538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持股2,214,408,01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6.56%）的控股股东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3,267,96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1%）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减持股份告知函》，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3,267,96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持股情况：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公司股份2,214,408,01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6.56%，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企业自身经营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自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IPO）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

3、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33,267,96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份（3,326,796,000股）的1%；

4、减持方式：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2026年6月23日至2026年9月19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3,267,960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受让方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

6、减持价格：于减持计划实施时参考市场价格后确定.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即自2010年11 月9日至2013年11月8日止)，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履行了上述所作承诺，本次计划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三)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未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30%。本次减持计划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公司控股股东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50　　证券简称：金天钛业　　公告编号：2026-012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1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8日

至2026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或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5.0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第1-6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2026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第7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2026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4、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湘投XX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新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峰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永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50	金天钛业	2026/6/12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时间

2026年6月15日9:00-16:00

(二)现场登记地点

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6-7318996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3款所列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请于2026年6月15日下午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请来电确认登记状态。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由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理。

2、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提前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415001）

联系电话：0736-7318996

电子邮箱：ir@xtjtty.com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关于制定或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	-
5.01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0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0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5.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50　　证券简称：金天钛业　　公告编号：2026-011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授权事宜概述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授权事宜具体内容

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发行对象不超过35名（含35名）。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5、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1)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3)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4)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6、股票上市地点

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7、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如与发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新的规定或政策、市场发生变化或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新的规定和要求，对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9)决定并聘请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发行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下，酌情决定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11)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8、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三、风险提示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后，公司董事会将在授权期限内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启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程序以及启动的具体时间，具体发行方案经审议后需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44　　证券简称：华银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3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能源”）持有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166,460,600股，约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8.20%。以上股份为公司2015年以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全部执行完成，湖南能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20,311,2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166,460,600股
持股比例	8.2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66,460,6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25日
减持数量	20,311,2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21日～2026年5月2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0,311,2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7.80～8.60元/股
减持总金额	173,246,82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146,149,4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7.20%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5-29

证券代码：600744　　证券简称：华银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2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8.2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7.2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4300001837668179 □ 不适用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收到股东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能源”）出具的《关于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结果的通知》。2026年5月21日至2026年5月27日，股东湖南能源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20,311,200股。湖南能源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66,460,600股减少至146,14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8.20%减少至7.20%，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6646.06	8.20%	14614.94	7.20%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请注明）	2026/05/21-2026/05/27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湖南能源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湖南能源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6-041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比例达到3%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自身价值的高度认同，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1期A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分别于2025年10月30日、2026年3月30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原方案的调整及变更。变更后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1]，回购实施期限延长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变更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止（即2027年3月29日），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2]。

[1] 因公司实施A股权益分派，回购价格上限自2026年5月19日起调整为人民币58.68元/股。

[2] 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注销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公司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进展

公司自2025年9月3日起开始实施回购。截至2026年5月28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153,748,600股，回购总金额约为人民币5,779,662,895.13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5%，平均成交价为人民币37.59元/股（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42.2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35.06元/股）。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1)开盘集合竞价；(2)收盘集合竞价；(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4、关于回购事项具体内容及历史进展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9月4日、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0月31日、2025年11月1日、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12日、2026年1月5日、2026年2月3日、2026年2月4日、2026年3月3日、2026年3月31日、2026年4月1日及2026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A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珠免集团　　编号：临2026-030
债券代码：250772　　债券简称：23格地01
债券代码：281481　　债券简称：26珠免01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审理阶段。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被告、申请人、被申请人。

● 涉案的金额：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自前次披露至今累计新增诉讼、仲裁金额合计1,384.3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11%。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上述部分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具体影响金额将根据法院最终判决和执行金额确定，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公司将积极跟进诉讼及仲裁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新增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自公司前次披露累计诉讼、仲裁情况公告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未披露的诉讼和仲裁事项共计4宗，累计涉案金额为1,384.3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11%。其中，1宗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基于同类型事由提起的相关多笔诉讼，单笔涉案金额较小，故按1宗进行合并统计；其他3宗为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涉及的诉讼。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单笔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部分于本期内发生的案件尚未结案或在审理阶段，最终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无法准确计量，公司将依据案件实际进展情况和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诉讼案件，并已聘请了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处理诉讼事宜，尽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